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2月10日，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兴电力”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日以邮件或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良璋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周良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小青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周良璋、张仕权、李小青、魏江、魏美钟、张文亮，周良璋为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委员：魏美钟、张文亮、李小青，魏美钟为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委员：张文亮、魏江、周良璋，张文亮为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魏江、魏美钟、李小青，魏江为召集人。

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1) 关于聘请张仕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2) 关于聘请程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3) 关于聘请李小青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4) 关于聘请金依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上网公告附件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附件：

张仕权，男，1971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李小青，女，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兼任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丽水海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曾任杭州仪表厂工程师、杭州市总工会副主任干事。

程锐，男，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海外子公司总经理。曾任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公司技术管理部总监、供应链中心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副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金依，男，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IR 负责人。